

花蓮縣 106 年度特教評鑑綜合建議總表(平和國中)

指標大項	評分委員	質性內容		
行政支持	行政代表	1-1	均依規定召開會議，並能確實討論有關議題，紀錄詳實完整。	
		1-2	1. 能針對不同學生需求，與教師溝通後進行學生的輔導。 2. 均能依規定進行編班及審議。	
		1-3	1. 依規定召開課發會，惟次數可再酌增(每學期至少 1 次最好，期初、期末各 1 次，一學年召開 4 次為佳)。 2. 特教教師能依規定參與課發會，惟課發會成員應為委員制，各領域小組先行召開會議，充分討論建立共識後，再行送交課發會決議之。	
		1-4	能依規定召開各項轉介輔導會議，個案會議之資料呈現與召開可再妥善運用。	
		1-5	均有辦理相關轉銜輔導會議，且留有紀錄。	
		特色	多項指標都符合。	
	家長代表	1-6	1. 學校佈告欄有特教宣導資訊張貼，很棒，希望可以保持並定期更新資訊。 2. 特教宣導活動偏向靜態方式，建議可以增加動態辦理方式，如：進班宣導、小天使活動…等方式。 3. 特教宣導也可以在家訪或辦理親職教育時同時給家長相關特教資訊。	
		1-7	符合指標。	
		1-8	符合指標。	
		1-9	1. 親職教育活動雖然 105 學年度資料豐富，但缺乏 102-104 學年度書面資料。 2. 特殊教育學生能參與學校活動但缺乏與社區資源互動或參與社區活動機會，也缺乏書面資料。	
		1-10	1. 有個案會議討論個案問題，但缺乏訂定行為功能介入方案，看不出處理策略及成效。 2. 僅有學校輔導諮商中心個案轉介流程，缺乏訂定學校三級預防輔導制度及流程，應盡快訂定。	
		綜合建議	多項指標都符合。	
	相關資源服務及環境與經費設備	教師代表	2-1	因為有教師異動，資料呈現上若標明每位教師在校年間會更清楚。
			2-2	特教研習規劃完善，校長老師參與度高(包括普通班老師)，實屬不易。總務主任若能參與無障礙設施設備研習更佳。
3-1			查閱資料、檢核資料都達成。	
3-2			依指標內容定期維護及盤點。	
3-3			教室內軟體稍簡，可否讓教室的感受更充實且溫馨。	
3-4			符合指標。	
綜合建議			多項指標都符合。	

課程、教學與輔導	學者專家	4-1	1. IEP 項目內容符合法規規定，並定期召開會議。 2. IEP 均能邀請相關人員參與。
		4-2	課程設計和教學內容及 IEP 目標符合。
		4-3	雖依課程領域排課，惟課程調整尚不足，學習內容環境等方面調整不足；且教學策略只限於直接教學，缺乏多元之教學策略。
		4-4	教學較缺乏多元、彈性化。
		4-5	符合指標。
		4-6	排課節數、時間安排符合規定。
		4-7	評量方式符合學生特性並紀錄之。
		4-8	符合指標。
	綜合意見	<p>1. IEP 的評量結果與目標有落差時，應檢討 IEP 的短期目標或評量方式。</p> <p>2. 資源班的學生以學智障為多數，可多提供多媒體相關的教學設備，以利提升效益及減省老師的辛勞。</p> <p>3. IEP 的擬定應依據學生的能力現況，並搭配九年一貫課程來訂定長短期目標，從資料中發現幾乎每一位學生的 IEP 都大同小異，看不出其差異性，請改進。</p>	